

07-17 在中華民國大陸礁層鋪設維護變更海底電纜或管道之路線劃定許可審查收費基準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八日台內地字第0910063947號令發布

項 目	收 費 基 準	備 註
海底電纜或管道路線勘測審查費	每案新臺幣伍萬元	上項費用，以審查完竣每一條路線為一案件計算收費。
海底電纜或管道鋪設路線劃定許可審查費	每案新臺幣伍萬元	上項費用，以審查完竣每一條路線為一案件計算收費。
海底電纜或管道維護路線許可審查費	每案新臺幣伍萬元	上項費用，以審查完竣每一條路線為一案件計算收費。
海底電纜或管道變更路線許可審查費	每案新臺幣伍萬元	上項費用，以審查完竣每一條路線為一案件計算收費。